

江苏安靠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安靠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与修订《公司章程》的原因

公司于2022年9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于2022年9月16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00元/股（含）。本次回购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截至2022年12月15日，公司本次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326,09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874%，最高成交价为37.5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3.7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19,913,670.24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金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的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9）。

截至 202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回购股份 1,673,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成交总金额为 62,548,961 元（不含交易费用），成交最高价为 39.13 元/股，成交最低价为 36.06 元/股，成交均价为 37.37 元/股。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已回购股份减持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为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并提高股东的投资回报，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剩余股份 1,652,492 股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67,360,156 股变更为 165,707,664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67,360,156 元变更为人民币 165,707,664 元。根据上述注册资本的变更内容，需对《江苏安靠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的对应条款进行修订。

二、《公司章程》修订部分条款情况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内容具体对照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736.0156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570.7664 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6736.0156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6570.7664 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具体经办人员在股东会通过本议案后办理回购股份注销的相关手续。本次《公司章程》条款的最终修订情况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审批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安靠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